

证券代码：300541

证券简称：先进数通

公告编号：2016-025

北京先进数通信息技术股份公司

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

补充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北京先进数通信息技术股份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于2016年12月2日披露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16-023），公司拟使用募集资金3,941.79万元，置换先期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根据深证证券交易所相关要求，现将有关情况补充说明如下：

本公司已在发行申请文件中对募集资金置换先期投入作出了安排，根据本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招股说明书》“第十节 募集资金运用、一、募集资金运用概况、（二）本次募集资金使用计划及备案情况”所述，“募集资金到位前，本公司将根据实际情况以自有资金或银行贷款先行投入，募集资金到位后予以置换”。

为保证募投项目的时效性，保持公司市场竞争力，公司已在募集资金到位前，以自有资金先期投入了“基于SOA架构的金融渠道和业务平台Starring6项目”等5个募投项目的建设。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截至2016年9月30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际使用自筹资金情况进行了专项审核并出具了“大信专审字[2016]第1-01097号”《北京先进数通信息技术股份公司以募集资金置换已投入募集资金项目的自筹资金的审核报告》，根据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专项审核意见，公司截止2016年9月30日以自有资金投入募投项目总额为3,941.79万元。

本次拟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已经履行了相应的审批及决策程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2016年第二次定期会议及第二届监事会2016年第三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就此事项发表了明确同意意见；保荐机构国泰君安证

券股份有限公司出具了《关于北京先进数通信息技术股份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专项核查意见》，同意公司以募集资金置换已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3,941.79万元。

本次拟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招股说明书》披露的募集资金使用计划一致，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情况，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的正常进行。

本次拟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等规章制度的要求。

特此公告！

北京先进数通信息技术股份公司

董事会

2016年12月5日